

财政纪检监察工作 文件资料选编

(第八辑)

中纪委驻财政部纪检组
监察部驻财政部监察局 编
财政部反腐败斗争办公室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YAK50108

97
F812.2
50
Z48

财政纪检监察工作 文件资料选编

(第八辑)

中纪委驻财政部纪检组
监察部驻财政部监察局 编
财政部反腐败斗争办公室

(内部文件 注意保存)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C

411614

财政纪检监察工作文件资料选编 (第八辑)	
Caizheng Jijian Jiansha Gongzuo Wenjian Ziliao Xuanbian	
1997 年 1 月第 1 版	中纪委驻财政部纪检组
199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监察部驻财政部监察局 编 财政部反腐败斗争办公室
	责任编辑: 杨 放 责任校对: 金 瑜
	出版发行: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大连·黑石礁
	邮政编码: 116025
	制 版: 大连文恒计算机排版公司
	印 刷: 大连印刷工业总厂
	开 本: 787×1092 1/32
	印 张: 9 3/4
	字 数: 203 000
	印 数: 4 000
ISBN 7-81044-210-1/F·925 定价: 12.50 元	

编辑说明

为了进一步提高财政部门纪检监察干部政策业务水平,使广大干部系统掌握中央精神及有关法规,我们将1996年有关资料续编了《财政纪检监察工作文件选编》(第八辑),供同志们在工作中参考应用。本《选编》共分五部分:一、中央领导同志重要讲话;二、财政系统反腐败工作有关材料;三、1996年全国财政系统纪检监察工作经验材料;四、纪检、行政监察法规;五、有关法律。

本《选编》为内部资料,请注意保存。

编者

1997年1月

目 录

一、中央领导同志重要讲话

- 江泽民同志在中央纪委第六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1996年1月26日) (1)
- 李鹏同志在国务院第四次反腐败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996年2月6日) (13)
- 尉健行同志在中央纪委第六次全体会议上的工作报告
(1996年1月24日) (22)
- 尉健行同志在中央纪委第六次全会小组召集人汇报
会上的讲话(1996年1月25日) (41)
-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推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健康
发展
——尉健行同志在中央纪委第七次全体会议
上的报告(1996年10月11日) (46)
- 尉健行同志在省市区纪委宣教室主任业务研讨班和
全国地(市)纪委书记培训班开学典礼上的讲话
(1996年3月15日) (56)
- 扎实工作,狠抓落实,更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
——曹庆泽同志在国务院反腐败工作会议上
的发言(1996年2月6日) (72)
- 曹庆泽同志在中央、国家机关查办案件工作经验交
流会上的讲话(1996年5月16日) (80)

二、财政系统反腐败工作

认真贯彻中纪委六次全会精神，把全国财政系统
纪检监察工作引向深入

——金莲淑同志在全国财政系统纪检监察工作

会议上的讲话（1996年4月10日）……………（93）

金莲淑同志在第二期全国财政系统纪检监察干部

培训班上的讲话（1996年8月13日）……………（107）

中纪委驻财政部纪检组、监察部驻财政部监察局、

中共财政部机关纪委关于认真贯彻党的十四届

六中全会和中纪委七次全会精神意见的通知

（驻财纪监字〔1996〕031号）……………（125）

监察部驻财政部监察局中共财政部机关纪委关于

印发《关于部机关和部属企事业单位反腐倡廉

关口前移工作意见》的通知

（驻财纪监字〔1996〕016号）……………（128）

中共财政部党组关于印发《关于财政部党

组成员实施重大事项决策民主化的若干具体规定

（暂行）》的通知（财党字〔1996〕17号）……………（133）

监察部驻财政部监察局案件调查报告格式

（驻财纪监字〔1996〕026号）……………（137）

三、1996年全国财政系统纪检监察工作经验材料

领导带头，齐抓共管，狠刹公款吃喝玩乐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142）

建立健全制度，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 （河北省财政厅纪检组） (149)
- 狠抓落实，巩固成果，把反腐败斗争引向深入
- （浙江省财政厅） (159)
- 预防为主，以教促廉
- （河南省财政厅） (167)
- 坚决落实中央和财政部有关规定，狠刹公款
- 吃喝玩乐歪风
- （吉林省财政厅） (175)
- 我们抓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和纠风工作的几点做法
- （山东省财政厅纪检组） (184)

四、纪检、行政监察条规

- 中共中央纪委关于印发《关于党政机关县（处）级
- 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廉洁自律规定购买、更换
- 小汽车行为的党纪处理办法》的通知
- （中纪发〔1996〕15号） (192)
- 中共中央纪委关于印发《1996年纪检监察工作
- 要点》的通知（中纪发〔1996〕1号） (195)
- 中共中央纪委、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监察部
- 关于抓好1996年国有企业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
- 的通知（中纪发〔1996〕10号） (202)
- 中共中央纪委办公厅关于纪检监察机关与外国
- 纪检监察机关交往实行事先报告制度的通知
- （中纪办〔1996〕69号） (206)

中共中央纪委办公厅关于禁止对普通轿车进行 豪华装修的通知（中纪办〔1996〕114号）	(207)
中共中央纪委办公厅关于下发《关于党政机关县 （处）级以上领导干部报告个人重大事项的规定》 （稿）征求意见的通知 （中纪办〔1995〕202号）	(208)
监察部关于印发《监察部关于1996年执法监察 工作的安排意见》的通知 （监发〔1996〕1号）	(211)
监察部办公厅关于实行执法监察规范化管理几项 制度的通知（监办发〔1996〕1号）	(215)
监察部关于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坚决打击 骗取出口退税严厉惩治金融和财税领域违法乱纪 行为的决定》的通知（监发〔1996〕3号）	(220)
监察部关于认真做好清理预算外资金有关工 作的通知（监发〔1996〕5号）	(223)
监察部关于认真做好《行政处罚法》实施前 准备工作的通知（监发〔1996〕6号）	(224)
中共中央纪委办公厅关于印发《1996年纪检 监察新闻舆论工作要点》的通知 （中纪办发〔1996〕1号）	(227)
中共中央纪委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共中央纪 委关于建立巡视制度的试行办法》的通知 （中纪办发〔1996〕2号）	(230)
中共中央纪委办公厅关于在全国开展党纪政 纪条规教育的通知（中纪办发〔1996〕3号）	(233)

中共中央纪委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共中央纪委 监察部关于纪检监察机关接待处理集体上访 的暂行办法》的通知 (中纪办发〔1996〕4号)	(235)
中共中央纪委办公厅关于转发《中央办公厅关于 请准予机要交通系统继续使用武警汽车牌照 的函》的通知(中纪办发〔1995〕12号)	(238)
中共中央纪委监察部案件审理室 1996 年案件 审理工作要点(中纪审〔1996〕1号)	(240)
中共中央纪委关于印发《纪检监察机关办案工 作保密规定》的通知(中纪发〔1996〕14号) ...	(242)
中共中央纪委关于对企业厂长、经理在党政机关 兼职问题的请示的答复 (中纪法复〔1996〕1号)	(244)
中共中央纪委关于对党章第四十条第一款所称 的“特殊情况”如何理解的答复 (中纪法复〔1996〕2号)	(246)
中共中央纪委对宁夏区纪委《关于领导干部廉洁 自律中的两个问题的请示》的答复 (中纪法复〔1995〕7号)	(247)
中共中央纪委关于清车政策有关问题的答复 (中纪法复〔1995〕9号)	(248)
中共中央纪委关于对共产党员参与以财物为媒介 的手淫、口淫活动应如何处理的请示的答复 (中纪法复〔1995〕10号)	(249)

五、有关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	(251)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26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	(279)

一、中央领导同志重要讲话

江泽民同志在中央纪委第六次 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1996年1月26日)

这次会议是一次很重要的会议，中央对这次会议很重视。会前，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和中央政治局先后听取了汇报，讨论了纪检监察工作方面的重大问题。尉健行同志的工作报告，讲得很好，我完全同意。

一、在新形势下党的纪律检查机关担负着重大责任

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在正确分析国际国内形势的基础上，提出了我国今后5年和15年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宏伟目标。将要召开的八届人大四次会议要讨论通过“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这个目标能否达到，关系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三步走”战略步骤的实现，关系我们国家和民族的前途和命运。现在全党围绕贯彻落实五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的部署，正在聚精会神地积极工作，各地方、各部门的工作都在展开，整个形势很好。

我国的现代化建设是在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中进行的，既面临着良好的历史机遇，又面临着严峻的挑战。在国内，我

们又处在一个继往开来的关键时期，在前进的道路上不可避免地会遇到大量前所未有的新矛盾、新问题。我们党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坚强领导核心，实现跨世纪的宏伟目标，关键在于我们党。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在新的国内外环境中，努力保持党的工人阶级先锋队性质，不断增强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切实提高党的执政水平和领导水平，这是决定社会主义在中国巩固和发展的根本问题。只有坚定不移地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才能凝聚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抓住时机解决中国的发展问题，战胜一切困难，不断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推向前进。

我们一定要按照党的十四届四中全会确定的目标，把党建设成为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起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完全巩固、能够经受住各种风险、始终走在时代前列的马克思主义政党。各级党委务必从战略和全局的高度认识抓好党的建设的极端重要性，继续全面贯彻党的十四大和十四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牢牢把握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不动摇，紧紧抓住党的建设这个关键不放松，坚持从严治党，着力解决好党的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是一个有机的整体。加强党风和廉政建设，是加强党的建设和政权建设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必须抓紧抓好。

党的十四大以来，中央高度重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进一步明确了反腐倡廉工作的指导思想、目标要求、基本方针和工作格局，并相继采取了一系列重大措施，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在一些方面遏制了消极腐败现象蔓延的势头。特别是去年，中央直接抓了王宝森犯罪案件和陈希同严重错误

的处理，在党内外都产生了积极反响，反腐败斗争正在深入地向前推进。实践证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是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保持党同人民群众密切联系，保证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健康发展的一个不可缺少的必要条件。实践也证明，中央关于反腐败斗争的决策是正确的，我们正在逐步找到一条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把反腐败斗争同改革、发展、稳定有机结合起来，依靠自身的力量和人民群众的支持，抵御资产阶级和各种剥削阶级腐朽思想的侵蚀，努力把消极腐败现象降低到最低限度的路子。那种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同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对立起来、或者割裂开来，认为抓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就会冲击、影响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的认识，是没有根据的。

这几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成绩的取得，同纪检监察战线广大同志的努力是分不开的。纪检监察部门在政治上自觉同中央保持一致，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的决策和部署，为加强党的建设和政权建设，为维护改革、发展、稳定的全党全国工作大局，为促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做出了重要贡献。我们的纪检监察队伍是一支可以信赖的、有战斗力的好队伍。其中有一批特别能战斗的优秀分子，他们政治上强，坚持原则，工作认真负责，坚决同各种歪风邪气和腐败分子作斗争，不愧是维护党和人民利益的坚强卫士。这里，我代表中央，向纪检监察战线的全体同志表示感谢和问候。

近几年揭发出来的大量事实说明，腐败现象对我们党政机关和干部队伍的侵蚀是严重的。党内外广大干部群众对此深深忧虑，表现了对我们党的关心、爱护和支持。腐败是一

种历史现象，不会在短时期内完全消除。全党同志一定要树立长期作战的思想，又要有现实的紧迫感。在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全过程当中，都要坚持不懈地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持不懈地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在这方面，党的纪律检查机关担负着重大的责任。要不断总结经验，提高维护党的纪律、同腐败现象做斗争的本领，把工作做得更好。

二、按照中央确定的工作格局把反腐败斗争引向深入

关于反腐败斗争的指导思想、工作格局和近期任务，中央已经定下来了。今年的工作，中纪委也已经做了部署。总的要求是，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把加强思想政治教育、查处大案要案、健全制度和严肃党纪政纪结合起来，既防范于前，又惩戒于后，一个一个地打好阶段性战役，一步一步地把斗争引向深入。新的一年，各级党委和政府要继续抓好纪检监察工作，保证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确定的1996年经济工作方针任务落到实处，特别要抓好领导干部的廉洁自律、查处违法违纪的案件、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这三项工作，务必取得实效。

关于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党是整个社会的表率，党的各级领导同志又是全党的表率。以身作则，廉洁自律，是各级领导干部必须具备的品格，也是党和人民对他们的起码要求。现在，我们的各级领导干部绝大多数是好的或比较好的，腐败分子是极少数，但不注意廉洁自律的人却有一个相当的数量。近两年中央做出廉洁自律的一系列明确规定以后，大多数领导干部能够自觉遵守，吃喝风有所收敛，超标准用车基本得到控制。但也有的不听、不办。有的地方扶贫任务很重，

农民温饱问题没有解决，一些企业职工发工资都困难，还花费大量资金购买高级进口小轿车，专供领导干部使用。有的地方党政机关造很高级的办公楼、高级住宅，有的领导干部超标准装修住房。这些同志脑子里究竟在想什么？连自己都管不住，管不好，怎么去管别人，要求别人廉洁自律呢？我们的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无论在工作中还是日常生活中，都要严格要求自己，时刻注意检点自己的言行，以高尚的道德情操，为广大党员和干部树立好的榜样。中央关于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所有领导干部都必须不折不扣地做到。如果做不到，就没有资格当领导干部。主要领导成员不仅要管好自己，而且要带好领导班子，并对本地区、本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全而负责。领导干部还要管好配偶、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发现他们当中有违法违纪的，不得说情、包庇和袒护，要积极支持有关部门查处。

关于查处违法违纪案件。今年要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继续认真查处大案要案，震慑违法犯罪分子，教育广大干部、党员，鼓舞人民群众的信心。查处的重点，仍然是党政领导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司法机关、经济管理部门和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的违法违纪案件。尤其要集中力量查处贪污、贿赂、挪用公款、骗税、套汇、走私、贪赃枉法，以及严重失职渎职和严重虚报浮夸等案件。对于发案率较高、大案要案较多的金融、证券、房地产、土地出租批租、建筑工程承发包等领域，要组织力量进行执法监察和专项检查。各级党委和政府要高度重视办案工作，进一步加强领导，加强办案责任制。发现严重违法违纪的，不管涉及到谁，都要一查到底。各级党政主要领导要经常过问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帮助排

除重大案件查处中的各种障碍。对瞒案不报、压案不办、拖案不结和干扰办案的，要严肃处理。哪里有严重问题不查处，就追究那里领导的责任。我这里要强调一下，现在各方面漏洞很多，要特别注意研究解决领导和管理上存在的问题。有些犯罪分子曾经是领导干部，有些还有全国劳模、优秀企业家、优秀共产党员等头衔，有些人的问题群众已经有所反映却还继续得到提拔、重用，这些现象很值得深思。凡是查出这样案件的地方和部门，都要弄清楚这些人是怎么上来的，怎么受表彰的，认真总结经验教训，采取措施避免这类现象继续发生。问题严重的地方和部门，首先要把那里的党组织整顿好。

关于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这项工作，既要巩固已有的成果，又要取得新的进步。要着重强调两点：一是要重点治理乱收费乱摊派问题。已明令取消的收费项目，要按照有关规定抓紧落实好，尤其要狠刹巧立名目、擅开口子向农民集资、收费，变相加重农民负担的不正之风。这件事中央已经三令五申，要反复抓，彻底解决好。二是要认真清理预算外资金，加强对预算外资金的管理，坚决制止将预算内资金转到预算外，有关部门要尽快完善这方面的管理办法。各部门各行业都要确定今年纠风工作的目标和重点，纠正自身存在的突出的不正之风。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精神，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整顿经济秩序、严肃财经纪律的重大决策和措施，集中解决当前存在的财经纪律松弛、经济秩序混乱的突出问题。

现在我们的交通通讯发达了，可是一些地方的党群、干群关系却疏远了。有的党员干部把为人民服务挂在嘴上，却

不好好工作，热衷于吃喝玩乐，请客送礼，肆意挥霍国家钱财，沉溺于歌厅舞场，甚至参与赌博嫖娼。有的热衷于搞形式主义，作表面文章，只务虚名，不办实事，“无实事求是之意，有哗众取宠之心”。有的串门子，拉关系，跑官要官。还可以举出一些现象。这样的干部，怎么可能赢得群众信任？怎么可能带领群众前进？大量事实告诉我们，严重脱离群众，思想就会滑坡，消极腐败现象就会滋长蔓延起来。因此，加强党风和廉政建设，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必须把进行党的群众路线、群众观点教育，坚持和发扬党的密切联系群众的优良传统放在突出地位。中央各部委和各省、区、市党委，都要从实际出发，认真地抓一抓这件事，有什么歪风就纠正什么歪风。

三、加强和健全党内监督，增强党组织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

我们党执政以后，特别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能不能成功地解决党内监督问题，尤其是对高中级干部的监督问题，是加强党的建设需要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从党的建设的实践看，这方面既有经验也有教训。哪个地方、部门什么时候党内监督工作抓得比较紧，民主集中制执行得比较好，个人专断、滥用职权和“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情况就比较少，消极腐败现象也会受到抑制，出了问题一般也能得到解决。反之，监督工作薄弱，民主集中制受到破坏，权力被滥用而又得不到制止，往往就会出问题，甚至出大问题。近几年来中央一再强调要重视加强党内监督，从上到下都采取了一些措施，监督工作是有进步的。但是党内监督特别是对高中级干部的监督，仍然是一个薄弱环节。陈希同严重违纪和王宝森